

宜昌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

关于政协宜昌市六届二次会议 第 148 号提案的答复

分类：A

刘克勤委员：

您在政协市六届二次会议上的第 148 号“关于出台宜昌市城区共享单车使用管理办法的建议”提案，我委已收悉，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市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关注。我委对您的提案进行了认真研究，针对您提案中提到的几个问题，现回复如下：

2017 年 4 月，三家共享单车企业（ofo、hellobike、摩拜）进入宜昌城区，在方便了市民出行的同时，也带来了乱停乱放、挤占通道等一系列城市管理问题，严重影响了市容秩序。为进一步规范共享单车管理，维持良好市容环境，市城管委借鉴先进城市经验，通过集中约谈、现场督办、加强执法等方式，强化对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的整治。

一、工作措施

一是积极向杭州、厦门、成都等城市学习，借鉴先进经验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实行政企共管共治，通过组织行政约谈、现场推进会等方式，听取单车企业运营情况汇报，要求企业配合行政主

管部门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,自觉接受监管；二是制定《城区共享单车停放管理考核细则》，加强共享单车规范管理；三是依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通过执法手段加强市容秩序管理。

二、工作成效

（一）上半年，市区两级城管部门先后约谈三家单车企业宜昌区域负责人 20 余次，组织召开现场碰头会 15 次，对日常运维及重大节日市容秩序保障工作提出具体要求，于 5 月份正式实施城区单车企业综合管理考核，印发考核情况通报至各单车企业。

（二）督导各区施划非机动车停放点 708 处，停放区域长达 10000 米，可容纳单车 1.7 万辆，明确了停放方向、标识和标线，引导单车规范停放。

（三）上半年，规范无序、占压盲道和绿地停放的单车约 40 万辆/次，清理背街小巷淤积单车约 8000 辆/次，拖移暂扣单车 4900 辆。

（四）开展文明骑行宣传活动，7 月份联合相关部门和社会公益组织在滨江公园开展了“文明用车，绿色出行”大型公益宣传活动，10 余家单位及新闻媒体和 150 名市民志愿者参加了现场启动仪式，三峡晚报网络直播实时观看人数达 4.7 万人。

三、工作计划

（一）严格执行“三控、三增、两探索、一报备、一链接”管理措施，即控制不允许新的单车企业入驻宜昌，控制企业不允

许增加共享单车投放量，控制重点区域扎堆投放现象；增加运维人员，区域内运维人数为投放共享单车数的5%，增加统一着装、持岗上证，增加城管执法力度；探索电子围栏的建设，探索信用制度的落实；各企业要向主管部门报备单车实时数量；单车企业后台实时分布数据链接到数字城管平台。通过数据共享，严格控制数量，加强监督管理，规范单车停放秩序。

（二）学习借鉴先进管理经验，结合本市实际，制定《宜昌市城区共享单车管理办法》，明确《办法》的适用范围、各部门职能职责、单车企业主体责任、承租人义务等，按照“市级统筹、属地管理、企业主责、文明使用”原则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，解决共享单车乱停放问题，促进我市共享单车有序发展。

宜昌市城市管理执法委员会
2018年7月31日



责任领导：郭建新

联系电话：13986796629

承办人：杜勤

联系电话：13477159158

邮政编码：443001

公开情况：公开